

## 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5樓  
北區

承辦人：唐小姐

電話：02-27208889分機7023

傳真：02-27228188

電子信箱：DL-00320@gov. 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27日

發文字號：北市勞就字第115607040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局舉辦115年度「職場平權宣導會」，詳如說明，  
邀請貴單位派員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新修正之《性別平等工作法》已於 113 年 3 月 8 日正式施行，針對職場性騷擾相關規定進行多項修正，為增進勞資雙方對新修正法令之瞭解，並配合 115 年「同工同酬，減少職業性別區隔」宣導主題，強化事業單位落實性別平等、職場性騷擾防治、促進工作平等措施及防止就業歧視等規範，進而促進職場平權、保障勞工權益及維繫勞資關係和諧穩定，本局特舉辦「職場平權宣導會」，使性別平等觀念走進職場每個角落。

二、本年度將舉辦11場次「職場平權宣導會」：

(一)實體6場次：

1、115年8月28日：本場次專為公務機關學校之課程規劃，請貴單位踴躍派員報名參加，完成後將核給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認證。



幸安國小 1150527



\*QSAA1156003941\*

2、115年6月5日、6月30日、7月8日、7月27日、8月5日。

(二)線上5場次：115年6月22日、6月26日、7月15日、8月12日及8月20日。

三、請貴單位擇期派員參加瞭解現行法制相關規定，本次活動採線上報名，活動將陸續於系統開設報名，額滿為止。請欲參加人員至報名網址：<https://reurl.cc/M2g9Wn>或本局網站 (<http://bola.gov.taipei/>) 業務服務〉勞動服務〉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工作〉臺北市職場性別平等指標專區之「相關報名連結」完成報名作業。

四、本次宣導會實體課程之授課地點為臺北市政府第二行政中心勞工教室（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6樓）；線上課程使用Cisco Webex 辦理，後續課程資訊將另行以 email 方式通知，請受訓人員於報名系統中填寫正確且可收件之電子信箱帳號，以利寄送課程相關資料。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臺北市政府勞動局除外)

副本：

